

中泰证券

关于北京银河长兴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泰证券作为北京银河长兴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2	信息披露	2020 年年报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主办券商审核北京银河长兴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时关注到，2021 年发生净亏损 6,474,490.05 元，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188,157,230.33 元，其他应付款 61,702,148.60 元，应付职工薪酬 3,940,349.28 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期末为 90.70%，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89,280,175.60 元，更正前存货账面价值为 163,611,975.60 元，更正后存货账面价值为 74,331,800.00 元，占更正后总资产 97.78%。2021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073,776.62 元，2021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 67,141,800.00 元，占总资产 95.33%。

因 2020 年公司无法合理估计未来版权收入，导致无法合理预测存货的可变现金额，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合理判断上述存货是否存在减值及具体减值金额，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

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对 2020 年的存货跌价进行追溯更正后，由于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合理判断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及 2021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是否准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相关的存货及资产减值损失作出调整，加之公司连续亏损，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公司由于持续亏损，目前流动资金不足，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存在持续亏损，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及规范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银河长兴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北京银河长兴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中泰证券

2022 年 4 月 29 日